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婺城区雅畈镇神农居周边路网完善工程 标段：婺城区雅畈镇神农居周边路网完善工程 施工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婺城区雅畈镇神农居周边路网完善工程 已由 区发展和改革局 以 关于婺城区雅畈镇神农居周边路网完善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金婺发改〔2026〕37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金华市婺城区交通运输局 以 浙金婺交许〔2026〕5000045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金华市婺城区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招标人为 金华市婺城区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展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起点位于神农居东侧，起点与C547车坞-殿后相接，呈T字交叉，起点桩号K0+000，路线沿现状碎石路前行，之后向西北方向沿山体布线，终点与X035雅南线相接，也是呈T字交叉，终点桩号K1+765，路线全长1.765km。项目遵循四级公路技术标准进行设计，设计速度为20公里/小时。路线采用双向二车道断面形式，路基宽度7米，路面宽度6米。主要建设内容涵盖路基路面工程、桥涵工程及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等。

2.2 技术标准：本项目按交通运输部部颁《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公路路线设计规范》(JTG D20—2017)中相关规定执行。根据本项目的功能定位，结合沿线地形、地貌，确定本项目建设标准为双向两车道四级公路，设计速度20 km/h，路基宽度7.0m。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本次施工招标共设1个标段，包含的主要工作内容为：本次实施公路工程的路基路面、桥梁涵洞、路线交叉、交通安全设施等工程的施工，完成缺陷责任期缺陷修复及保修期保修责任。具体施工范围和内容以经批复的施工图设计文件为准。

2.4 计划工期：360 日历天，备注：缺陷责任期 24 个月，自实际交工日期（交工证书颁发之日）起计算。

2.5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2.6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条款）

2.7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 （不低于40%） 以上。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资质，具有投标人须知附录 3 中规定的 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一级资质及交通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的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 (<https://hwdms.mot.gov.cn>) ”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_____。

☐3.3 根据浙江省交通运输厅公布的信用评价结果（以投标截止时间有效的信用评价结果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当期均为AA级信用等级的企业，最多可参加2个标段的投标（允许中1个标段），其它企业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3 投标人可参加1个标段的投标，否则作否决投标处理。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s://zxgk.court.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须为中小企业，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7 其他要求：_____。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补充、答疑及澄清文件均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

4.3 在投标人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ztb.zj.gov.cn/>），在本公告下方下载招标文件和补遗书。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

4.4 未取得“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CA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取得CA数字证书。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交。提交疑问截止日为2026年10月15日。招标人将于2026年10月16日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_____，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_，地点_____。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11-02 14:30:00。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本次招标不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4 超过投标截止时间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将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https://ggzy.zj.gov.cn/>）上发布。

7. 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婺城区交通局

地 址：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588号

邮 编：321000

电 话：0579-89132553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金华市婺城区公路与运输管理中心

地 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558号

邮 政 编 码：321000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5669239082

电 子 邮 件：/

传 真：/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展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金华市婺城区广泰公园大道座16楼

邮 政 编 码：321000

联 系 人：张军

电 话：18605790219

电 子 邮 件：/

传 真：/

日期：2026年10月10日